



明代北京社会经济史研究

The Research on the Social and Economic History
of Beijing in the Ming Dynasty

高寿仙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明代北京社会经济史研究

The Research on the Social and Economic History
of Beijing in the Ming Dynasty

高寿仙 著

人 民 出 版 社

F129.28
12

责任编辑:柴晨清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明代北京社会经济史研究/高寿仙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5.11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ISBN 978-7-01-015248-6

I. ①明… II. ①高… III. ①经济史—研究—北京市—明代

IV. ①F129.4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16157 号

明代北京社会经济史研究

MINGDAI BEIJING SHEHUIJINGJISHI YANJIU

高寿仙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环球印刷(北京)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5 年 11 月第 1 版 2015 年 1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33.5

字数:600 千字

ISBN 978-7-01-015248-6 定价:89.5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出版说明

后期资助项目是国家社科基金项目主要类别之一,旨在鼓励广大人文社会科学工作者潜心治学,扎实研究,多出优秀成果,进一步发挥国家社科基金在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中的示范引导作用。后期资助项目主要资助已基本完成且尚未出版的人文社会科学基础研究的优秀学术成果,以资助学术专著为主,也资助少量学术价值较高的资料汇编和学术含量较高的工具书。为扩大后期资助项目的学术影响,促进成果转化,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按照“统一设计、统一标识、统一版式、形成系列”的总体要求,组织出版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成果。

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公室

2014年7月

前言

明代从各级行政中心到市镇,大小城市为数甚多。尽管都是城市,但在规模、功能和性质方面表现出巨大差异。为了全面把握明代城市的基本面貌和特点,学者们对其做了一些类型学的区分。如傅衣凌将明清时代的城市区分为两个类型:一是开封型城市,此类城市是封建地租的集中地,工商业是为城市的地主服务的,属于典型的消费城市;二是苏杭型城市,此类城市虽然也是封建地租的集中地,但工商业的比重较大;两个类型的城市之外,还有不少和工商业生产直接有关的新兴市镇^①。韩大成综合考虑地理位置和主要功能,将明代城市划分为政治型、工商业型、外贸型和边塞型四个类型,并指出随着商品经济发展还出现了不少规模较大、人口较多和工商业相当繁荣的市镇^②。商传则将明代城镇划分为政治型城镇、军事型城镇、工商型城镇三类^③。

在遍布全国的明代城市网络中,首都北京无疑是最为重要的中心城市。这座城市坐落于华北大平原一隅,先秦时期称为蓟城,先后是蓟国和燕国的都城。自秦始皇吞并六国以迄唐朝,北京称蓟城或幽州,由于处在农牧交替地带,一直是中原王朝抵御北方游牧民族的边陲重镇。五代时期,中原陷入四分五裂的混乱状态,契丹人遂趁机把势力范围扩大到长城以南。公元938年(后晋天福三年、辽会同元年),后晋皇帝石敬瑭将幽州割让给辽太宗耶律德光,自此到1368年(元至正二十八年、明洪武元年)明太祖朱元璋派兵将元顺帝妥懽帖睦尔逐回大漠的430年间,北京一直处在北方少数民族的控制之下。正是在这一时期,北京的地位逐步得到提升:辽朝升为南京,使其成为陪都之一;金朝升为中都,使其成为地区性政权的首都;元朝升为大都,并在原城近傍营建新城,使其成为全国性政权的首都。明太祖朱元璋以南京为基地获得成功,所以将首都定在南京,但他对南京并不十分满意,曾探索将首都北移的可能性。到他去世后,燕王朱棣发动靖难之变夺取皇位,将首都迁到北京,使北京再次获得全国政治中心的地位。

① 参见傅衣凌:《明清社会经济变迁论》,中华书局2007年版,第340—341页。

② 参见韩大成:《明代城市研究(修订本)》,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2章。

③ 参见商传:《试论明代的社会阶级结构》,载《明清论丛》第一辑,紫禁城出版社1999年版。

作为最为典型的政治型城市的北京,受到皇权全面而直接的控制,这是其显著特征之一。明朝疆域广袤、人口众多,受当时交通、通讯、管理等条件的限制,皇帝不可能使自己的权力深入到帝国的各个角落。皇权对社会的控制力,往往随着距离的加大和层次的增多而逐渐递减,所以有“天高皇帝远”之说。但处在“辇毂之下”的北京,却是“天低皇帝近”的地方。吴甦在要求举行视学大典的奏疏中谈道:“即如国学,去天尺五,而假生市猾,充斥其间。”^①吴甦用“去天尺五”形容视学时监生与皇帝的距离,事实上这一形容也适用于整个北京城:它始终被皇帝近距离地注视着,在锦衣卫、东厂等机构的辅助下,甚至“事无大小,天子皆得闻之,家人米盐猥事,宫中或传为笑谑”^②。为了保证皇帝对北京的绝对控制,始终没有设置一个统一的机构来管理这个人口和面积都很广大的城市。北京在行政区划上隶属于大兴、宛平二县以及其上的顺天府,但顺天府尹和二县知县实际上并没有权力管理北京城市及近郊。北京城市及近郊的管理权,分散在五个巡城御史、五个兵马司、锦衣卫、工部街道厅、巡捕营等机构或官员手里,他们都独立地直接对皇帝负责。甚至就连一条街道的整修,一条沟渠的疏浚,也必须得到皇帝的批准才能进行。在皇权的强力控制下,北京很难出现在其他地方发挥了重要作用的善堂、义仓之类的民间机构或组织,也缺乏能够在各种公共事务中发挥作用的地方名望人士。明代中叶以后北京出现的众多“善会”,又称“香会”,实际上都是比较松散的进香团体,而且很多都是由太监组织和运作的。

明代北京城市的另一项显著特征,是寄生性消费经济的畸形发展。从居民的身份属性看,明成祖迁都北京后的一段时间,军卫人口占比很大。洪熙元年(1425年),北京城市大约有70万人,其中军卫人口45万,占比接近三分之一;其后军卫人口逐步下降,但到天启元年(1621年),在100万北京城市居民中,军卫人口仍有44万。而在非军卫人口中,皇室、勋贵、官僚、宦官、宫女等又占有一定比例。当然,军卫人口并非都属于消费性人口,除正军外,其家属也有不少从事工商业者。关于明代北京的工商业人口数量,缺乏直接的统计数据。万历初期的一项统计数字显示,大兴、宛平二县共有铺户39802名^③,按每户5口可折合20万人。当时北京城市人口接近100万,铺户人口约占20%。若再加上不在编审之列的小商贩,北京工商业人口所

① 吴甦:《柴庵疏集》卷3《视学大典速赐举行疏》。

② 《明史》卷95《刑法三》。

③ 沈榜:《宛署杂记》卷13《铺行》。

占比重当超过30%。而这些工商业人口又有不少是为皇室、勋戚、官僚等特权阶层服务的。北京拥有如此庞大的人口规模,然而由于处在土地相对贫瘠、生产力相对落后的华北平原边缘,周边的生产能力远远不能满足生活和生产消费需求,需要远距离,特别是从东南地区输入大量粮食和各种物资,正如张瀚所说:“东南财货与山海珍藏无不聚辇毂下,诚为塞途积路。”^①然而汇集北京的这些粮食和各种物资,固然有一部分是通过商业途径输入的,但更多是通过赋税系统征集而来的。明代前期以向北京输纳实物为主,后来逐渐允许折银交纳,朝廷再通过铺户买办和招商买办的方式获得所需物资。无论铺户买办还是招商买办,本应当是一种市场交易行为,然而实际上却变成北京铺商一项沉重的徭役负担。不唯物资供应如此,北京各衙门使用的劳动力也主要是通过徭役系统获得的。

明代北京城市的第三项显著特征,是客民相对土民获得压倒性优势。明初要求“四民务在各守本业”^②,脱离土地的人口数量较少。但这种情况并未维持多久,随着政府控制能力的减弱、商品经济的发展,以及赋役负担的加重,脱离土地的人口越来越多。嘉靖年间,何良俊感慨说:“昔日逐末之人尚少,今去农而改业为工商者,三倍于前矣。昔日原无游手之人,今去农而游手趁食者,又十之二三矣。大抵以十分百姓言之,已六七分去农矣。”^③这些离开土地的农民,很多都流入城市,北京是流入人口最多的城市之一。宣德年间,江南巡抚周忱分析苏州、松江逃民去向说:“苏松人匠,丛聚两京。乡里之逃避粮差者,往往携其家眷,相依同住。或创造房居,或开张铺店。冒作义男女婿,代与领牌上工。在南京者,应天府不知其名;在北京者,顺天府亦无其籍。粉壁题监局之名,木牌称高手之作。一户当匠,而冒合数户者有之;一人上工,而隐蔽数人者有之。”^④万历年间,于慎行指出:“都城之中,京兆之民十得一二,营卫之兵十得四五,四方之民十得六七。”^⑤也就是说,在当时北京人口中,外来客民占到60%以上。外来客民不但人数众多,而且在工商业领域占据了绝对优势。著名人文地理学家王士性谈道:“都人不善居室,富者一岁止计一岁之用,恣浪费。鲜工商胥吏之业,止作车夫、驴户、煤户、班头而已,一切工商胥吏肥润职业,悉付外省客民。”^⑥

① 张瀚:《松窗梦语》卷2《北游记》。

② 《明太祖实录》卷177,洪武十九年正月壬寅条。

③ 何良俊:《四友斋丛说》卷13《史九》。

④ 周忱:《与行在户部诸公书》,载陈子龙等选辑:《明经世文编》卷22。

⑤ 于慎行:《谷山笔麈》卷12《形势》。

⑥ 王士性:《广志绎》卷2《两都》。

可见,由于“京师人多懒而饒”^①,不善于经营生计,加上“帝王都会,易于侈靡”^②,以致土著居民家境普遍贫困,大多只能从事低端劳动,有利可图的工商业以及各衙门的胥吏职位都掌握在外省客民手里。

* * *

自永乐十八年(1420年)迁都北京到崇祯十七年(1644年)农民军攻占北京,北京作为明朝首都共持续了224年。期间或长或短地在北京生活过的各阶层人士,特别是官僚、士人、商人等不计其数,但却很少有人撰写专门记述北京的著作。到了晚明时期,这种情况才有所改变,其中最为重要的著作是万历十八年(1590年)出任宛平知县的沈榜撰写的《宛署杂记》,为我们了解万历前期的北京社会提供了丰富资料,部分内容还追溯到万历以前的时期。大约同时成书的万历《顺天府志》,是现存北京第一部保存完整的地方志,具有重要的文献价值,可以和《宛署杂记》相互参证。万历年间曾担任西城兵马指挥使的蒋一葵撰写的《长安客话》,崇祯年间居住北京的文人刘侗和宛平人于奕正合作撰写的《帝京景物略》,则比较系统地记录了晚明北京的各类景物以及风情习俗。明末史玄撰写的《旧京遗事》,篇幅虽然短小,但也提供了一些有关北京风土民俗的重要资料。宦官刘若愚撰写的《酌中志》,则展示了晚明宫廷的一些生活情况。清初孙承泽编写的《春明梦余录》和《天府广记》,以及乾隆皇帝敕撰的《钦定日下旧闻考》,也都是了解明代北京的重要文献资料。除这些专门著作外,《明实录》对发生在北京的事情也多有记述,其他史书、政书、文集、笔记、奏疏以及北京现存碑刻、出土墓志中,也分散保存着不少有价值的资料,许多资料还有待于发掘和整理。

近人对于明代北京社会经济史的研究,以中国内地学者起步较早。许大龄《明代北京的经济生活》(《北京大学学报》1957年第4期)全面概述了明代北京的农业、手工业和商业发展情况及其遭遇的挫折,具有开创意义。王宏钧《反映明代北京社会生活的〈皇都积胜图〉》(《历史教学》1962年第7期),根据绘于嘉靖晚年到万历初年的《皇都积胜图》,描述了明代北京社会生活的风貌。其后相关研究陷于沉寂状态,从20世纪80年代开始才逐渐复苏,迄今已积累了一定数量的研究成果。如李洵《公元十六、十七世纪的北京城市结构》(《社会科学战线》1988年第4期)对明代后期北京城市的经济布局、人口结构、社会阶层、经济徭役化等问题做了探讨,王宏凯《明

① 沈德符:《万历野获编》卷6《饕匠》。

② 张瀚:《松窗梦语》卷4《百工纪》。

代北京的商业》(《平准学刊》第五辑下册,光明日报出版社1989年版)概述了明代北京的商业状况,韩大成《明代北京经济述略》(《北京社会科学》1991年第4期)描述了明代北京的经济状况,赵世瑜《明清北京城市社会空间概说》(《史学月刊》2001年第2期)、《国家正祀与民间信仰的互动——以明清京师的顶与东岳庙为个案》(《北京师范大学学报》1998年第6期)、《黑山会的故事:明清宦官政治与民间社会》(《历史研究》2000年第4期)、《一般的思想及其背后:庙会中的行善积功——以明清京师泰山信仰的碑刻资料为中心》(《北京师范大学学报》2003年第2期)等对明清北京的空间结构、民间信仰和民间社会进行了别开生面的探讨。何孝荣《明代北京佛教寺院修建研究》(南开大学出版社2006年版)全面梳理了明代北京佛教寺院的修建,张勃《明代岁时民俗文献研究》(商务印书馆2011年版)对晚明北京的岁时民俗做了全面的梳理和介绍。此外,一些断代性或通论性著作中,如贺树德《北京通史(明代卷)》(中国书店1994年版)、李宝臣《北京城市发展史(明代卷)》(北京燕山出版社2008年版)、韩光辉《北京历史人口地理》(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吴建雍等《北京城市生活史》(开明出版社1997年版)、尹钧科等《古代北京城市管理》(同心出版社2002年版)等等,也都涉及明代北京社会经济某个方面的内容。

与内地学者大多偶尔涉足不同,台湾地区学者邱仲麟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长期致力于明代北京研究,陆续发表了十几篇专论,如《明代北京的地理形势、气候与都市环境管理——一个人文角度的观察》(《史原》1991年第18期)、《从禁例屡申看明代北京社会风气的变迁过程》(《淡江史学》1992年第4期)、《明代北京都市生活与治安的转变》(《九州岛学刊》第5卷第2号,1992年)、《明代北京的火灾与消防》(《淡江史学》1993年第5期)、《明代北京的社会风气变迁——礼制与价值观的改变》(《大陆杂志》第88卷第3期,1994年)、《明代北京的粥厂煮赈》(《淡江史学》1998年第9期)、《人口增长、森林砍伐与明代北京生活燃料的转变》(《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74本第1分,2003年)、《明代北京的瘟疫与帝国医疗体系的应变》(《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第75本第2分,2004年)、《风尘、街壤与气味:明清北京的生活环境与士人的帝都印象》(《清华学报》新34卷1期,2004年)、《繁华入梦——明代士人记忆中的北京三大市》(载陈平原、王德威主编:《北京:都市想象与文化记忆》,北京大学出版社2005年版)、《水窝子——北京的供水业者与民生用水(1368—1937)》(载李孝悌编:《中国的城市生活》,新星出版社2006年版)等,论题广泛而论证精细,大大加深了对明代北京的认识。

国外发表的关于明代北京的成果,主要集中在日本和美国。早在 20 世纪 50 年代,日本学者佐佐木荣一就发表《明代两京の商人を対象とせる杂泛について》(《文化》第 17 卷 6 号,1953 年)、《商役の成立について——明代两京における买办体制の进展——》(《历史》第 15 号,1957 年),探讨了明代北京和南京的商役问题。其后日本相关研究亦告中断。从 20 世纪 80 年代开始,佐藤学(后改名新官学)长期关注明代北京,先后发表《明末京师の商役优免问题について》(《集刊东洋学》第 44 号,1980 年)、《明初北京への富民层强制移住について——所谓“富户”の轨迹を中心に——》(《东洋学报》第 64 卷第 1—2 号,1983 年)、《明代北京における铺戸の役とその银纳化——都市工商业者の実態と把握をめぐる——》(《历史》第 62 号,1984 年)、《明代前期北京の官店塌房と商税》(《东洋史研究》第 49 卷 1 号,1990 年)、《明代の首都北京の都市人口について》(《山形大学史学论集》第 11 号,1991 年)、《通州・北京間の物流と在地社会——嘉靖年間の通惠河改修問題をてがかりに——》(载山本英史编:《传统中国の地域像》,庆应义塾大学出版会 2000 年版)等文章,并出版专著《北京迁都の研究:近世中国の首都移转》(汲古书院 2004 年版),为明代北京研究做出重大贡献。

美国在 20 世纪 70 年代末 80 年代初,出现了两部以明代北京为主题的博士论文,一部是 James P. Geiss 的 *Peking under the Ming (1368—1644)* (PhD dissertation, Princeton University, 1979),介绍了明代北京的地理和地形,15 世纪帝国首都的构建,16 世纪北京的战略位置、都市生活和经济状况等;另一部是 Joanne Clare Wakeland 的 *Metropolitan Administration in Ming China: Sixteenth Century Peking* (PhD dissertation, The University of Michigan, 1982),概述了明代北京的历史和基本情况,重点探讨了行政管理、乡村组织与财政、都市组织与财政等。2000 年 Susan Naquin 出版的 *Peking: temples and city life, 1400—1900*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0),是一部篇幅浩大的厚重著作,其中明代部分论述了宫廷与宗教、城市中的各种群体、社团、景观、节日等。此外,David Robinson 撰写的 *Bandits, Eunuchs, and the Son of Heaven: Rebellion and the Economy of Violence in Mid-Ming China*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1),虽然以京畿地区为论述重点,但有助于了解北京城市及周边地区的社会经济状况。

通过上面的粗略介绍,可以看出,在明代北京社会经济史方面,已经积累了相当数量的研究成果。但是,相对于明代北京这样一个人口规模庞大、社会结构复杂的城市社会来说,现有研究成果还远远不能揭示其全貌,展示

其细节,甚至一些基本问题也仍然处于语焉不详的状况。尤其值得指出的是,近些年来,虽然区域社会史、历史人类学日益兴旺,但相关学者选择的研究地点,大多属于远离政治中心的“边陲地带”,而且特别偏爱受行政权力干预较少的乡村社会。近年虽有一些学者提倡加强对明清北京社会史的研究,但尚未形成学术潮流,明代北京研究相对薄弱的局面并未从根本上改观。

* * *

由于已经出版一些断代性的明代北京史著作,因此本书的目的,并非对明代北京社会经济状况进行系统全面的概述,而是围绕一些问题进行比较细致的专题研究,地域范围主要限于北京城市,即五城兵马指挥司管辖的城内及近城地方,只有个别论题逸出了这个范围。书中讨论的问题,有些是前人几乎未曾关注的,也有不少前人曾予涉及甚至做过专门研究,但仍有进一步探讨的余地。本书尽量略人所详,详人所略,希望能够深化对明代北京城市社会经济状况的认识。

下面简略介绍一下本书的基本内容和要点:

第一章探讨了明代北京的人口规模与管理体制,共有两节:(1)如何管理北京这样一个规模庞大的城市,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明代承继前代制度又有所变革,将北京城市管理权分授给不同系统,包括顺天府及所属大兴、宛平二县,五个独立的巡城御史和兵马指挥使司,以及工部街道厅、锦衣卫、巡捕营等,这些机构之间既有交叠又有分割,呈现出错综复杂的局面。明代北京的空间单位和基层组织有坊/关、铺、保甲,完全是按照政府意志建立的,似乎没有任何自治性的功能。总起来看,明代北京城市管理的核心是治安巡逻,呈现出鲜明的警察化特征。(2)在前近代时期,作为全国政治中心的北京,是当时世界上人口规模最为庞大的城市,这一点毋庸置疑。但明代北京城市究竟有多少人口,学者们却是众说纷纭,各家提供的估计数字差距很大,低者少至 30 万人,高者多至 120 万人,相差竟达 4 倍。本节尽量挖掘和分析相关史料,给出了洪武八年(1375 年)、洪熙元年(1425 年)、成化十六年(1480 年)和天启元年(1621 年)的人口估计数。大致说来,元大都盛期的人口数量可能已达百万,但经过元朝末期的饥疫和元明易代的战乱之后,明初北平府城仅有 10 余万人,较元大都盛期近百万的人口规模大为下降。永乐迁都导致北京城市人口急剧增加,迅速达到 80 万以上的人口规模,其后缓慢增长,明代后期长期保持在 100 万左右的规模。

第二章探讨了明代北京的城市建设与环境卫生,共有三节:(1)在前近代时期,官方建筑往往构成一个城市的标志性景观。明代北京的城市景观,

就是由各种类型的皇家建筑构造的,其中有些保存至今,成为北京文化遗产中最壮观的部分。但是,对于这些建筑是如何建成的,以前关注不够,本节集中探讨了营建管理、经费筹措、物料采办、匠役征用等方面的问题,发现这些建筑所耗费的巨额人力和物力,主要依靠赋役系统强制获得,给国计民生造成很大损害。(2)对于城市环境和居民生活来说,街道沟渠是否能够及时得到维修十分重要。明代将北京城市街道沟渠的管理权也分散到工部、五城兵马司、巡城御史、锦衣卫等不同系统,并出台了一些管理法规,力图使壅塞的沟渠得到及时疏浚,塌损的街道得到及时修垫。但由于人口规模过于庞大,再加上权豪势要的侵占破坏,明代北京的市容环境长期存在着脏乱差的问题。(3)明代北京给人印象最为深刻的环境问题,是经常沙尘弥漫,行走在街道上,晴天一身土,雨天一身泥。本节收集梳理了《明实录》中的北京沙尘记录,并结合其他资料探讨了北京沙尘天气的特征和成因,发现既有气候趋于寒冷干燥的客观因素,也有街道脏土堆积、胡乱挖坑取土、周边森林大幅减少等人为因素的影响。

第三章探讨了明代北京的物资供应与社会救助,共有四节:(1)明代北京同历代都城一样,依靠周边地区无法满足粮食需求,只能从江南地区远距离漕运。为了储存巨额漕粮,在京城和通州设置了许多粮仓,统称京通二仓。学界研究漕运者较多,而京通仓储却长期受到忽视,本节全面考察了京通粮仓的建置沿革、管理机构、储粮数额和储粮用途,发现明代后期,随着国家财政状况的不断恶化,京通粮储也陷入日益匮乏的境地。(2)除了粮食之外,另一项至关重要的生产和生活物资是燃料。明代北京使用的燃料,包括植物性的柴炭和矿物性的煤两类,明代前期主要使用柴薪,中叶以后煤的使用日益增加,但官中一直坚持使用柴炭。内廷及官府所用柴炭,基本上是通过强制性的徭役体系获得的,而官民人等所需柴炭,则须通过市场购买。至于煤的开采和运销,则主要采用民营方式。柴木的采伐、煤的挖掘与使用,在满足生产生活需求的同时,也对生态环境造成巨大的破坏。(3)明代北京每年都要通过赋役体系向全国征取数额巨大的各类物资,这为以仓场为依托的揽纳活动提供了广阔空间,其主体是城市中的权势之家或无籍之徒。朝廷虽然颁布了许多法条禁令,但很少收到实效。明代中叶以后,越来越多的解京钱粮物料改为折收银两,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揽纳活动。但由于北京周边物产不丰,朝廷并未完全放弃收纳本色、民自解纳的原则,所以直到明末,揽纳者仍有一定的活动空间。(4)除了保证粮食、燃料等物资供应外,给数量众多的孤老、贫民和灾民提供适当的救济,也是维护社会稳定重要方面。明代北京设置了养济院、饭堂、粥厂等长期性或季节性的赈恤

机构,此外还根据实际情况采取发放钱米、救助医药、埋瘞弃尸、平抑粮价、免收房钱等临时性的救济措施,不少贫民和灾民得以存活,但救助能力明显不足,还有不少贫民和灾民无法得到救助。

第四章探讨了明代的时估制度与北京的物价水平,共有三节:(1)物价与国计民生关系甚大,为及时了解物价变动情况,明初要求有关部门按月评估物价,称为“时估”。洪武以后,此制逐渐废格不行,朝廷买办物料等项,便采用随时估价的方式。明代中叶以降,为了减少估价的随意性,针对光禄寺果品厨料和内府各库监局物料及各仓场草料,逐渐形成了各自独立的会估制度,其价格主要参照北京的物价水平确定。会估制度虽然存在不少弊端,但由此产生的物价数据,提供了一个间接了解北京物价水平的途径。(2)关于明代中期北京的物价水平,没有留下任何直接的统计数据。但保存在《大明会典》中的“计赃时估”和“收税则例”,包含着有关北京物价的间接信息。关于这两种资料,尤其是“计赃时估”,前人多有误解,本节对其进行了细致辨析,并根据各种物品的计赃或收税标准计算出其大致价格。(3)编纂于万历前、中、后期的《万历会计录》、《宛署杂记》和《工部厂库须知》,都记载了一些物品和劳务的价格,数量多达数百种。这些物价应该都是“会估”制度的产物,虽然会与实际物价有一定程度的偏差,但据此可以大致了解当时北京的物价水平。为便于查阅和比较,本节根据其性质和用途,将数百种物品进行了分类并制作了相应的价格表,另外还估计了当时普通劳动者的工资水平。

第五章探讨了明代北京的赋役状况与地方财政,共有四节:(1)明朝内府和在京各衙门每年需要耗用大量物品,其中一部分原本向商人或生产者购买,从永乐年间开始则强令京师铺户“买办”,使市场交易一变而为徭役金派。铺户都被编入“铺行”或“行”,这可能并非按照营业类别编置的实体性、自律性的同业组织,而只是一种便于官府金派当役者的“役籍”。明代中叶以降,越来越多的本色物料折银输纳,遇有需要则“招商买纳”,这本应是政府与商人之间的自愿交易,但由于存在估价偏低、拖欠价款等弊端,商人鲜有自愿应募者,朝廷遂强迫在京商人买纳,使之变成一项新的徭役。(2)除各种物品外,内府和在京各衙门还需要多种多样的役夫,其金充方式大体上分为两种:一种是抑配一些人户承当某种特定的役,并将这些人户编入特殊的户籍册,这种役大多要长期甚至世代承充;另一种是由府州县斟酌各役之轻重,从人丁事产相应的人户中点差,当役者不变更原户籍,这种役一般都按规定的年限重新审编和更替。明代中叶以后,各种杂役项目都陆续折银征纳,两种应役方式的区别趋于模糊化。(3)宛平知县沈榜编撰的

《宛署杂记》，不仅详细记载了宛平县的田地与人口数目、各项赋役数额及征收方式，还不惮繁琐地分类罗列了各种支出细目。仔细分析这些数据，可以发现京县的财政结构与在外州县既有共同性又有独特性，在城市区域征收的铺行银和契税银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万历中期，由于收入减少而支出增加，宛平县已陷于入不敷出的财政窘境。(4)作为首都的北京，有一些不见于其他地方的税种，以间架作为课征单位的“房号税”就是其中之一。房号税按月征收，每间大致收银4分。自隆庆四年(1570年)开始，每年循例减免3个月。明代勋贵、品官例得优免房号，不但大大减少了房号税的征收额，还加重了底层百姓的负担。作为对比，本节还连带考察了其他城市起源不同的各种房屋税。

第六章探讨了明代北京的社会结构与在地势力，共有五节：(1)关于明代北京的职业结构和社会分层，缺乏可供分析的统计资料，本节综合考虑身份、职业、贵贱、贫富等因素，把明代北京居民分为上、中、下三个大层，每个大层又分为上、下两个小层，成为一个六层的分类结构。各个阶层的生活水平有明显差别，尤其是上层与下层之间，相差极为悬殊。明代北京居民因职业而形成了一些身份群体，但各个身份群体都存在着严重的社会分化。(2)近些年来，关于帝制晚期的地方势力问题，成为学术研究一个焦点，大多数研究都将着眼点放在“绅士”或“乡绅”身上。但在皇权全面直接控制下的北京，堪称势力人物者不是为数众多的士大夫，而是“依凭城社”的勋臣、外戚、公主、宦官、锦衣卫官校等，都是从皇权直接派生出来的带有寄生性质的特殊身份者。北京在地势力的这种身份特征，决定了他们不可能在社会体系中发挥基层领导的作用，也不可能在国家与社会之间发挥中介作用。他们依恃皇权横行不法，大肆聚敛财富，过着穷奢极欲的生活，给北京及周边社会带来很大危害。不过，他们耗费巨额财富营建的园林和寺庙，也为北京增添了许多优美景点，在北京的景观营造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3)明代经济带有强烈的“权力经济”色彩，这在北京表现得尤其明显，依附于皇权的在地势力，往往在很短时间里就可以积聚巨额财富。他们利用自己的“权势资源”广泛“寻租”，大肆占夺京城及周边地区的各种经济资源。煤炭是京城民生必需品，蕴含着巨大的商业利益，京城权贵自然不会放过，纷纷染指，趋之若鹜，甚至引发激烈的利益争夺。(4)勋戚、宦官等在地势力虽然能量很大，但是否能够直接影响朝廷决策，还需要进一步探讨。嘉靖以前，朝廷数次修复通惠河都未成功，到嘉靖七年(1528年)却顺利修通。当时普遍将此前的失败归因于“势要奸徒罔利所阻”，至今人们仍沿袭这种说法。但通过仔细梳理史料，可以发现这种说法并不确切，造成失败的主要

原因其实是未能解决好水源问题。(5)嘉靖八年北京城内发生了一件下层市民的杀母案,但这个普通案件却引起明世宗的高度关注,并亲自主导审理过程,使杀母者脱罪,无辜者蒙冤。这背后其实牵涉到外戚,从一个侧面显示了帝系转移对外戚势力的影响。

第七章探讨了明代北京的宗教信仰与身份群体,共有四节:(1)明代北京存在着数量极多的各种庙宇,围绕这些庙宇形成了形形色色的民俗节日和祭拜活动,从宫廷到民间各类人物还结成了很多香会。可以看出,明代北京的民俗宗教,在不同社会阶层之间既有明显的差别,又有很多共同之处。(2)东岳庙是明代北京最为兴旺的宗教祭拜场所,这是朝廷和私人共同构建的一个“公共空间”。检视东岳庙碑刻和其他史料,可以看出,明清两代的东岳庙祭祀群体,既存在着明显的连续性,也出现了明显的变化。明朝时期,宦官们热衷于建立香会,还吸引大批女官和宫女参加,妃嫔、公主、王妃等也经常予以赞助;官外民众发起的香会,也往往得到宫廷人士的支持,东岳信仰和香会组织成为联系宫廷内外的重要纽带。到了清朝,未再见有妃嫔赞助香会的现象,宦官虽然依然热衷香会活动,但对民间香会的参与及影响力似乎也有所下降。(3)明代北京除汉族人占绝大多数外,还有其他一些少数民族,其中蒙古族人数较多。他们中只有一小部分是前元遗留下来的,大部分都是明初被动内徙或自动来归的,明朝政府将他们安置在北京及京畿地区,并给予比较优厚的待遇。朝廷对蒙古人的优遇政策,曾引起一些官员的疑虑。随着时间推移,这些蒙古人逐渐与本地民众融为一体。(4)作为帝国首都,明代北京聚集着数万名官员,对北京社会生活产生了重大影响。本节以京朝官为对象,细致梳理了朝参、牙牌、门籍、注籍等项制度,揭示了官员逃避朝参的各种原因,可以从一个侧面了解京官群体的工作和生活。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管理体制与人口规模	1
一、明代北京城市管理机构与基层组织	1
二、明代北京城市人口数量的初步估计	24
第二章 城市建设与环境卫生	40
一、明代北京的营建工程	40
二、明代北京街道沟渠的管理	58
三、明代北京的沙尘天气及其成因	71
第三章 物资供应与社会救助	82
一、京师命脉:明代的京通二仓	82
二、明代北京燃料的使用与采供	102
三、明代的揽纳:以解京钱粮物料为中心	118
四、明代北京城市的赈恤措施	138
第四章 时估制度与物价水平	159
一、明代的时估:以朝廷的物料买办为中心	159
二、明代中期北京两种间接的物价资料	175
三、万历年间北京的物价和工资	192
第五章 赋役状况与地方财政	227
一、明代北京的“铺户买办”与“召商买办”	227
二、明代北京杂役的类别与金充	257
三、财竭商罄:晚明北京的“公私困惫”问题 ——以《宛署杂记》资料为中心的考察	274

四、明代北京的房号税	
——兼及明代其他城市的几种房屋税	295
第六章 社会结构与在地势力	314
一、身份与职业:明代北京的居民结构	314
二、依凭城社:明代北京的在地势力	338
三、从禁地到利藪:权力经济下的明代西山煤炭开采	363
四、奸豪阻挠抑或技术障碍:明代修复通惠河的曲折过程	378
五、冤案背后:嘉靖年间北京一桩杀母案的审理	398
第七章 宗教信仰与身份群体	412
一、共享与差异:明代北京的民俗宗教	412
二、国家祀典、儒家理念与民俗信仰的冲突与交融	
——以北京东岳庙为中心的考察	443
三、明代北京及北畿的蒙古族居民	466
四、明代京官之朝参与注籍	476
征引文献	496
后 记	516